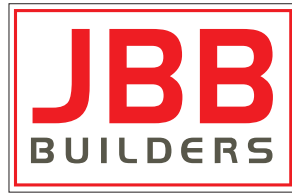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BB BUILDER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903)

有關修訂持續關連交易年度上限之公告

與SOUTHERN DIGGERS的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JBB Builders(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Southern Diggers訂立之Southern Diggers分包協議及Southern Diggers第一份補充協議，內容有關原合約金額為10,590,464.70林吉特的1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及原合約金額為16,819,227.39林吉特的2A及2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及二零一九年年度報告中披露。

鑒於因同一地區的建築工程延遲完工、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爆發以及馬來西亞政府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起實施之行動限制令，計劃的1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以及2A及2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暫停及推遲，導致1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以及2A及2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進度延誤，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交易時段後)，JBB Builders與Southern Diggers訂立Southern Diggers第二份補充協議，以(i)延長Southern Diggers分包協議及Southern Diggers第一份補充協議期限；及(ii)修訂1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以及2A及2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服務之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此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

與KIMLUN的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JBB Builders與Kimlun訂立之Kimlun分包協議及Kimlun第一份補充協議，內容有關原合約金額為35,850,554.78林吉特的主要樓宇工程，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及二零一九年年度報告中披露。

鑒於因機電工程延遲完工、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爆發以及馬來西亞政府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起實施之行動限制令，計劃的主要樓宇工程暫停及推遲，導致主要樓宇工程進度延誤，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交易時段後)，JBB Builders與Kimlun訂立Kimlun第二份補充協議，以(i)延長Kimlun分包協議及Kimlun第一份補充協議期限；及(ii)修訂主要樓宇工程服務之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此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

上市規則的涵義

Southern Diggers第二份補充協議及Kimlun第二份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屬收益性質。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Southern Diggers第二份補充協議及Kimlun第二份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

於本公告日期，Toh Ang Poo先生為一名董事及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Gabungan Jasapadu Sdn. Bhd.(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5%，因此，彼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同時，Toh Ang Poo先生持有Southern Diggers已發行股本的33.3%。因此，Southern Diggers為Toh Ang Poo先生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因此，Southern Diggers第二份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將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公告日期，Kimlun為持有JBB Kimlun Sdn. Bhd.(我們的合資公司)的40%已發行股本的股東。因此，Kimlun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因此，Kimlun第二份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將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1條，Southern Diggers第二份補充協議及Kimlun第二份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惟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

修訂有關SOUTHERN DIGGERS之年度上限及釐定基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交易時段後)，JBB Builders與Southern Diggers訂立Southern Diggers第二份補充協議，內容如下：

- (i) 將與1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服務有關的分包協議及第一份補充協議之期限延長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及將與2A及2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服務有關的分包協議及第一份補充協議之期限延長至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及
- (ii) 修訂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與1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以及2A及2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服務有關的年度上限，

其構成根據上市規則修訂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百萬林吉特	二零二零年 百萬林吉特	二零二一年 百萬林吉特
實際交易金額	17.5 ^{附註1}	3.9 ^{附註2}	不適用
現有年度上限	41.8 ^{附註1}	17.6	零
建議修訂年度上限	不適用	不適用	14.1 ^{附註3}

附註：

1. 該金額包括JBB Builders與Southern Diggers訂立的其他兩份合約，該等合約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完成。
2. 該金額指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十個月之實際交易金額。
3. 建議修訂年度上限=(Southern Diggers分包協議原合約金額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已確認及接納之實際變更指令的總和減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之實際交易金額)*110%。

修訂年度上限之理由及基準 — Southern Diggers

董事會建議修訂有關Southern Diggers之1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及2A及2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之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原因如下：

1. 1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以及2A及2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進度因預定的1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以及2A及2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暫停及延期而出現延誤，而相關暫停及延期乃因以下各項所致：
 - a. 同一地區建築工程延遲完成；
 - b.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爆發；及
 - c. 馬來西亞政府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起實施行動限制令；及
2. 1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以及2A及2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之完成日期預期將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分別延長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

修訂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乃經參考(i) Southern Diggers分包協議原合約總額27,409,692.09林吉特；(ii)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已確認及接納之實際變更指令；(iii)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已完成之歷史交易金額；(iv) Southern Diggers分包協議、Southern Diggers第一份補充協議及Southern Diggers第二份補充協議之預期工程進度及預期完成日期；及(v)按剩餘1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以及2A及2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之約10%計算的進一步變更指令撥備(即第(i)及第(ii)項之總和減第(iii)項所得結果之10%)(作為緩衝)而作出。

修訂有關KIMLUN之年度上限及釐定基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交易時段後)，JBB Builders與Kimlun訂立Kimlun第二份補充協議，內容有關(i)將Kimlun分包協議與Kimlun第一份補充協議之期限延長至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及(ii)修訂有關主要樓宇工程服務之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其構成根據上市規則修訂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百萬林吉特 百萬林吉特 百萬林吉特

實際交易金額	26.3	1.8 ^{附註1}	不適用
現有年度上限	35.7	8.4	零
建議修訂年度上限	不適用	不適用	5.2 ^{附註2}

附註：

1. 該金額指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十個月之實際交易金額。
2. 建議修訂年度上限=(Kimlun分包協議原合約金額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已確認及接納之實際變更指令的總和減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之實際交易金額)*110%。

修訂年度上限之理由及基準 — Kimlun — 主要樓宇工程

董事會建議修訂有關Kimlun主要樓宇工程之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原因如下：

1. 由於預定主要樓宇工程的暫停及延期導致主要樓宇工程的進度延誤，而相關暫停及延期乃因以下各項所致：
 - a. 機電工程延遲完成；
 - b.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爆發；及
 - c. 馬來西亞政府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起實施行動限制令；及
2. 主要樓宇工程的完成日期預期將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延長至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

修訂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乃經參考(i) Kimlun分包協議原合約金額35,850,554.78林吉特；(ii)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已確認及接納之實際變更指令；(iii)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已完成之歷史交易金額；(iv)Kimlun分包協議、Kimlun補充協議及Kimlun第二份補充協議的預計工程進度及預計完工日期；及(v)按剩餘主要樓宇工程之約10%計算的進一步變更指令撥備(即第(i)及第(ii)項之總和減第(iii)項所得結果之10%)(作為緩衝)而作出。

上市規則的涵義

Southern Diggers第二份補充協議及Kimlun第二份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屬收益性質。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Southern Diggers第二份補充協議及Kimlun第二份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

於本公告日期，Toh Ang Poo先生為一名董事及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Gabungan Jasapadu Sdn. Bhd.(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5%，因此，彼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同時，Toh Ang Poo先生持有Southern Diggers已發行股本的33.3%。因此，Southern Diggers為Toh Ang Poo先生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因此，Southern Diggers第二份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將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公告日期，Kimlun為持有JBB Kimlun Sdn. Bhd.(我們的合資公司)的40%已發行股本的股東。因此，Kimlun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因此，Kimlun第二份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將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已批准Southern Diggers第二份補充協議、Kimlun第二份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此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Southern Diggers第二份補充協議、Kimlun第二份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Southern Diggers第二份補充協議及Kimlun第二份補充協議之條款以及相關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優的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鑒於概無董事於Southern Diggers第二份補充協議、Kimlun第二份補充協議或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故並無董事就於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提呈批准Southern Diggers第二份補充協議、Kimlun第二份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董事會已批准Southern Diggers第二份補充協議、Kimlun第二份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且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Southern Diggers第二份補充協議及Kimlun第二份補充協議乃於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及其條款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優的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1條，Southern Diggers第二份補充協議及Kimlun第二份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惟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

一般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海上建築業務、樓宇及基礎設施服務。

JBB Builders，為一間於一九九六年五月四日在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的業務為海上建築、樓宇及基礎設施服務。

Kimlun，為一間於一九七七年十月二十一日在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Kimlun Corporation Berhad(其股份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樓宇建築及基礎設施項目。

Southern Diggers，為一間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在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建築、砂土買賣、貨物運輸及機器租賃。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JBB Builders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內界定者相同)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JBB Builders」	指	JBB Builders (M) Sdn. Bhd.，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公司及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Kimlun」	指	Kimlun Sdn. Bhd.，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公司
「Kimlun第一份補充協議」	指	JBB Builders與Kimlun就主要樓宇工程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補充協議
「Kimlun第二份補充協議」	指	JBB Builders與Kimlun就主要樓宇工程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的補充協議
「Kimlun分包協議」	指	JBB Builders與Kimlun就主要樓宇工程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的分包協議
「1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	指	位於Pengerang, Kota Tinggi, Johor, Malaysia的1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
「2A及2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	指	位於Pengerang, Kota Tinggi, Johor, Malaysia的2A及2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
「柔佛州」	指	柔佛州，一個位於馬來西亞半島南部地區的馬來西亞州，毗鄰新加坡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要樓宇工程」	指	位於Pengerang, Kota Tinggi, Johor, Malaysia的2A及2B階段主要樓宇工程
「林吉特」	指	馬來西亞林吉特，馬來西亞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Southern Diggers」	指	Southern Diggers Enterprise Sdn. Bhd.，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之公司

「Southern Diggers第一份補充協議」	指	JBB Builders與Southern Diggers就1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以及2A及2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分別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兩份補充協議
「Southern Diggers第二份補充協議」	指	JBB Builders與Southern Diggers就1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以及2A及2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分別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的兩份補充協議
「Southern Diggers分包協議」	指	JBB Builders與Southern Diggers就1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的分包協議，以及JBB Builders與Southern Diggers就2A及2B階段基礎設施工程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分包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JBB Builders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主席及執行董事

拿督黃世標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為拿督黃世標、藍弘恩先生及黃種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拿汀Ngooi Leng Swee；獨立非執行董事為Tai Lam Shin先生、陳進財先生及陳佩君女士。